

## Shell Bonus 咭會員換領 HK\$100 美食優惠券 - 詳情及條款

於 2020 年 9 月 18 至 10 月 31 日，Shell Bonus 咭會員在海港城餐飲商戶<sup>^</sup>以指定電子貨幣單一消費滿 HK\$500\*，只需於 [pass.harbourcity.com.hk](http://pass.harbourcity.com.hk) 免費登記成為 HARBOUR CITYZEN 及出示 Shell Bonus 咭，即可換領海港城 HK\$50 指定美食優惠券 2 張！

每位會員於推廣期內只可享此優惠乙次。

<sup>^</sup>海港城餐飲商戶名單請參閱海港城「商場指南」內的所有「餐廳」及「輕便美食/零售美食」商戶。

\*即日指定電子貨幣只限 EPS、信用卡、八達通、Apple Pay、Android Pay、微信支付、支付寶及雲閃付、獎賞錢及 Cash Dollars。現金、海港城及任何商戶之禮品卡/禮券，及其他付款形式恕不接受。

### 換領處開放詳情

日期：2020 年 9 月 18 至 10 月 31 日

時間：12:00noon – 8:30 pm

地點：海港城港威商場 2 樓 (近 GW 2404 號舖 DARPHIN)

### 條款及細則

1. 推廣期為 2020 年 9 月 18 至 10 月 31 日，有關消費及獎賞換領必須在推廣期內進行。
2. 電子消費單據必須為餐飲商戶內食品及飲品之消費方可換領獎賞。
3. Shell Bonus Card 會員必須於 [pass.harbourcity.com.hk](http://pass.harbourcity.com.hk) 網上登記成為 HARBOUR CITYZEN 及即場登入，方可參與獎賞活動。每位會員只可登記成為一位 HARBOUR CITYZEN，海港城置業有限公司有權要求顧客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作核實用途。
4. 指定美食優惠券面額為 HK\$50，分為 A 及 B 兩款，每款優惠券只適用於指定參與商戶，每次換領會平均獲得 A 款及 B 款，恕不能選擇。
5. 會員必須出示其本人消費之 Shell Bonus Card、商戶機印單據正本、電子貨幣付款存根正本(以手機程式付款需即時登入並出示交易紀錄版面)，及相應信用卡/易辦事卡/八達通方可參加活動，並於消費當日起 8 天內到換領處換領獎賞(最後換領日期為 2020 年 11 月 15 日)。
6. 商戶機印單據之消費金額必須與電子貨幣付款存根之消費金額相同，以不同信用卡/電子貨幣付款之分拆簽賬恕不接受。
7. 會員換領獎賞時，商戶機印單據及電子貨幣付款存根/已登入手機付款程式之交易紀錄上之姓名必須與會員本人之實體信用卡、易辦事卡或八達通上之姓名相同。海港城置業有限公司有權要求會員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並複印商戶機印單據及電子貨幣付款存根影像作內部審核之用。如會員拒絕提供有關上述資料，海港城置業有限公司保留權利拒絕為會員換領獎賞。複印影像只會被保存作上述用途，並會於活動結束後三個月內銷毀。

8. 任何增值之單據、購買現金券/禮券/禮品卡之簽賬交易均不適用於此推廣活動。所有會籍費用、餐廳食肆的婚宴與私人/商業宴會之單據、貨品及餐飲訂金單據恕不接受。任何重印單據、單據之影印副本、分拆之單據或手寫單據不能作換領獎賞之用。
9. 所有已換領獎賞之消費單據不可於商戶要求退款；如必需退款，請先到換領處退回已換領之獎賞。
10. 每張有效單據只可用作登記換領乙次；不能與其他推廣活動及優惠同時使用(泊車優惠除外)。
11. 所有獎賞均不可轉售、不能兌換現金或換成其他禮品，並不設退換。海港城置業有限公司及參與商戶有權收回或取消用作轉售用途之獎賞。
12. 會員需參閱優惠券以了解相關使用條款，一切以券內詳列之細則為準。一經換領，不設退換。
13. 海港城商戶之職員均不能參與是次活動及代會員換領獎賞。
14. 如有任何爭議，海港城置業有限公司、香港蜆殼有限公司及參與商戶保留最終決定權。